

证券代码：839477

证券简称：迈凯诺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深圳市迈凯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召开会议基本情况

深圳市迈凯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股权登记日为 2023 年 5 月 10 日，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3-010。

二、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提案程序

2023 年 5 月 5 日，公司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58.8893% 股份的股东刘军涛书面提交的《关于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新增临时提案的函》，提请在 2023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。

（二）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

根据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，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、保护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，拟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，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深圳市迈凯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1）、《深圳市迈凯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2）、《深圳市迈凯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3）、《深圳市迈凯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4）及《深圳市迈凯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5）。

（三）审查意见说明

经审核，董事会认为股东刘军涛符合提案人资格，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，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股东刘军涛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，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。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关于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新增临时提案的函》

深圳市迈凯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5 日